

2026夏日旅遊回贈一條款及細則

1. 本推廣（「**本推廣**」）公開予你，作為八達通銀包Plus或八達通銀包Pro（已認證）（「**合資格八達通銀包**」）的持有人，且擬於香港境外使用八達通手機應用程式（即銀聯、微信支付、PayPay、轉數快x PromptPay及ZeroPay）的任何二維碼（「**二維碼**」）付款（「**二維碼付款**」，各稱為「**二維碼付款**」），須受下列條款及細則（「**本推廣條款及細則**」）所約束。
2. 本推廣由八達通卡有限公司（及其繼承人及承讓人）（「**本公司**」）所舉辦。
3. 參加本推廣，你將被視為已閱讀、接受及同意受本推廣條款及細則所約束。
4. 本公司的私隱政策、八達通發卡條款、使用八達通的收費項目及指引附表（「**收費項目及指引附表**」）、八達通手機應用程式使用條款、八達通銀聯卡使用條款及細則及其他由本公司於www.octopus.com.hk及／或於八達通手機應用程式所公佈並不時修訂的條款及細則，均適用於本推廣。
5. 本推廣條款及細則所指的「**發卡組織商戶**」、「**八達通**」、「**八達通銀包**」、「**八達通銀包持有人**」及「**儲值限額**」乃根據八達通發卡條款之定義。而本推廣條款及細則所指的「**八達通手機應用程式**」乃根據八達通手機應用程式使用條款之定義。本推廣條款及細則所指的「**八達通銀包Plus**」及「**八達通銀包Pro（已認證）**」乃根據收費項目及指引附表列出其有關的所需資格及服務功能。
6. 本推廣條款及細則所指的「**八達通銀聯卡**」具有八達通銀聯卡使用條款及細則所述之含義。本推廣條款及細則所指的「**支付服務商商戶**」乃根據有關八達通透過支付服務商提供香港境外支付服務之條款及細則之定義。

推廣詳情

7. 本推廣期為2026年6月22日10時00分（香港時間）至2026年10月31日23時59分（香港時間）期間（包括首尾兩天）（「**推廣期**」）。
8. 受限於以下條款，如果：
 - 8.1 你於推廣期內及在開展任何合資格交易（定義見第11條）前透過推廣登記網頁www.octopus.com.hk/SUMMER2026登記你的合資格八達通銀包賬號，成功登記本推廣（「**推廣登記**」）；及
 - 8.2 你於推廣登記首日至推廣期最尾一日使用你的合資格八達通銀包（就本推廣而言，包括已連繫合資格八達通銀包的八達通銀聯卡（如適用））完成合資格交易，即視為成功參加本推廣（「**合資格參加者**」），並有資格根據第17至20條就推廣期內的每宗合資格交易獲得HK\$10的八達通銀包增值額（「**推廣回贈**」），最高可享HK\$50的八達通銀包增值額（「**推廣回贈總額**」），增值額將存入合資格八達通銀包。為免生疑問，倘擬透過八達通手機應用程式的銀聯、微信支付或ZeroPay就合資格交易進行二維碼付款，在進行合資格交易以及在存入推廣回贈之前及之時，八達通銀聯卡須已連繫至你的合資格八達通銀包。
9. 推廣回贈將會根據八達通收到符合條件的合資格交易完成時間，以先到先得的形式送予首 65,000 筆合資格交易（「**推廣回贈限額**」）。如推廣回贈限額已達上限，將不會額外送出。
10. 合資格參加者的推廣登記及八達通收到符合條件的合資格交易完成時間，就本推廣之用途而言將以本公司記錄的時間為準及為最終決定。

合資格交易

11. 「**合資格交易**」指於本推廣期內透過於以下任何實體零售店出示或掃描二維碼，使用你的合資格八達通銀包或（如適用）連繫至合資格八達通銀包的八達通銀聯卡，成功完成一次性 HK\$100 或以上的付款交易：
 - 11.1 透過以下方式在發卡組織商戶的交易：(i)在香港以外以銀聯方式，或(ii)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內地**」），就本推廣而言，不包含香港）以微信支付方式，或(iii)在韓國以 ZeroPay 方式；或
 - 11.2 在日本以 PayPay 方式；或在泰國以轉數快 x PromptPay 方式，在支付服務商商戶進行的交易。支付交易的交易金額，將以進行支付交易時八達通手機應用程式所顯示的港幣金額為準。交易貨幣兌換成港元的換算，將以進行相關交易當日貨幣市場的適用外匯匯率為準。
12. 合資格交易並不包括任何以下情況：
 - 12.1 任何於本公司處理本推廣之數據時，未經授權、並未誌賬或因任何原因最終被拒絕、撤銷、取消或退款之交易；
 - 12.2 就銀聯而言，不包含香港進行的交易；就微信支付而言，任何在中國內地以外地區（就本推廣而言，合資格交易不包含香港進行的交易）進行的交易；就ZeroPay而言，任何在韓國以外地區進行的交易；就PayPay而言，任何在日本以外地區進行的交易；就轉數快xPromptPay而言，任何在泰國以外地區進行的交易；
 - 12.3 任何透過轉賬或增值／轉入交易的二維碼付款；
 - 12.4 任何並非在實體零售店舖進行的交易，即包括但不限於在電子商貿網站及／或手機應用程式進行的交易，包括但不限於在以下平台進行的任何網上交易：(i)淘寶、拼多多、山姆會員商店、天貓商城、京東及閃蜂的電子商貿網站及／或手機應用程式；及(ii)任何發卡組織商戶或支付服務商商戶的網站及／或手機應用程式。
13. 若於推廣期內，二維碼付款及／或合資格八達通銀包的服務被暫停、終止或取消，或因任何原因失效，則於推廣期內透過該被暫停、終止、取消或失效的二維碼支付及／或合資格八達通銀包而完成及／或紀錄的任何及所有交易將不會被視為合資格交易。

14. 交易資格、合資格交易的完成時間及該合資格交易的交易金額，對此推廣之用途而言（包括但不限於用作決定獲取上述第 8 條推廣回贈或推廣回贈總額的資格）以本公司紀錄為準及為最終決定。
15. 每名合資格參加者在本推廣中僅可獲得一次推廣回贈總額。
16. 在任何情況下，所有推廣回贈均不可更改、轉讓、兌換或更換為現金、其他貨品或服務或其他電子幣值。

存入推廣回贈

17. 根據第 8 條成功參加本推廣後，推廣回贈將自八達通收到合資格交易紀錄起計第五(5)日（「領取日」）起可供領取。
18. 推廣回贈可透過八達通手機應用程式或八達通服務站領取。你必須在領取日起 30 日內（「領取期」）領取推廣回贈，否則推廣回贈將自動作廢且不作另行通知。若你透過八達通手機應用程式領取推廣回贈，則必須按照 www.octopus.com.hk/collection_tc 所列步驟操作。於八達通服務站領取推廣回贈時，你須按照八達通服務站屏幕上的指示進行操作，以將推廣回贈存入你的合資格八達通。有關八達通服務站的位置，請瀏覽網站 www.octopus.com.hk/tc/consumer/card-replacement/octopus-service-points/index.html。
19. 本推廣條款及細則並沒規定本公司須就推廣回贈的可供性，把推廣回贈存入合資格八達通銀包，或沒收推廣回贈而作出通知。雖然如此，本公司將於把相關推廣回贈存入合資格八達通銀包後，透過八達通手機應用程式向合資格參加者發出推送通知。於存入推廣回贈前，你須已開啟八達通手機應用程式的接收推送通知功能以接收推送通知。
20. 每個八達通銀包（包括合資格八達通銀包）最高只可累積儲值適用的儲值限額，並受制於（其中包括）適用的全年交易限額（詳情載於收費項目及指引附表）。如相關推廣回贈存入合資格八達通銀包時，合資格八達通銀包已達適用的儲值金額上限及／或適用的全年交易限額，相關推廣回贈將不能存入合資格八達通銀包，除非僅達適用的儲值金額上限，而在相關推廣回贈於領取期內再次存至合資格八達通銀包之前，合資格八達通銀包的儲值金額已減少不少於相關推廣回贈之金額（視屬情況而定），相關推廣回贈方可存入合資格八達通銀包。

取消或歸還推廣回贈

21. 於以下情況，推廣回贈將會自行取消並不作任何通知：
 - 21.1 根據本推廣條款及細則，相關推廣回贈未能於領取期內存入合資格八達通銀包；
 - 21.2 當二維碼付款或合資格八達通銀包已被暫停、終止、取消、受限制、或因任何原因而失效；或
 - 21.3 若以八達通手機應用程式的銀聯、微信支付或ZeroPay對合資格交易進行二維碼付款時，在相關推廣回贈存入合資格八達通銀包之前或之時，八達通銀聯卡均未連繫至合資格八達通銀包；
 - 21.4 倘本公司將相關推廣回贈存入合資格八達通銀包時，合資格八達通銀包沒有連接任何流動裝置或已從有關流動裝置解除安裝八達通手機應用程式。
22. 如任何推廣回贈存入合資格八達通銀包後，合資格交易被發現造假、未經授權或被拒、退回、取消或退款，本公司擁有獨立及絕對決定權從合資格八達通銀包中回收推廣回贈而不作任何通知，且在任何情況下，你不得向本公司提出任何申索。

一般

23. 任何人士不能就本推廣的任何方面及／或任何通訊系統、手機應用程式、流動裝置的故障或任何中斷、截取、暫停、延遲、停電、損失、無法使用、殘缺、數據傳輸錯誤或其他故障向本公司提出任何申索。在不限以上條文的一般性之原則下，本公司並不保證八達通手機應用程式的可供性，及對因其服務受阻而可能對任何人參與本推廣構成的影響概不負責。在任何情況下，均不可就本推廣向本公司作出任何索償。
24. 如合資格參加者欺詐或涉嫌欺詐，或本公司認為合資格參加者以任何方式操縱機器或電腦參加本推廣時，本公司保留取消其參加資格的權利。如任何合資格參加者被發現確實或疑似有欺詐或操縱行為，你將可能被取消參與本推廣及獲取推廣回贈及／或推廣回贈總額的資格。
25. 本公司有唯一及絕對權利於任何時間修訂本推廣條款及細則，並於本公司網頁 www.octopus.com.hk 公佈時即時生效。
26. 本公司對於有關本推廣的任何及所有事宜（包括但不限於八達通銀包持有人的資格以及推廣回贈及／或推廣回贈總額的權益）有最終決定權。
27. 除合資格參加者及本公司外，其他人士無權藉《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香港法例第623章）執行本推廣條款及細則之條文。
28. 於發卡組織及支付服務商商戶的實體商戶進行購物時，務請你細閱有關購買發卡組織商戶及支付服務商商戶所提供之商品及／或服務的條款及細則，包括（但不限於）付款、退款程序及方針、付運（如適用）。本公司並非該等商品及／或服務之供應商，在任何情況下均毋須就任何出於任何有關商品及／或服務的目的提供、供應、其質素、可銷性、適用性負上任何責任。如有任何有關該等商品及／或服務的查詢、糾紛或投訴，你應根據相關條款及細則及／或程序及方針，直接與相關發卡組織商戶、支付服務商商戶或其他相關商戶或相關方聯絡。
29. 任何有關本推廣的通訊、推廣或宣傳物品所載連通第三方網站或資料的連結（如適用），純粹為方便你或其他閱覽者而提供的。客戶或其他閱覽者使用該等連結時，便會離開原本載有該等連結的網站，並須受該等第三方網站所載的條款約束。至於該等第三方網站是否可供使用，本公司概不負責。對於任何第三方網站所載的資料或意見，本公司並無審核，在任何情況下，也毋須為此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30. 任何對本公司以外的其他人士提供的流動裝置應用程式或通訊服務的查詢或問題，須向相關第三方服務提供商提出。
31. 基於以上第28及30條，任何有關本推廣的查詢或爭議，必須於**2026年11月30日**或之前透過郵寄至八達通卡有限公司顧客服務（地址：香港九龍九龍灣宏泰道23號<https://www.octopus.com.hk/en/consumer/customer-service/contact-us/index.html>）所列渠道聯絡八達通顧客服務向本公司提出。
32. 在不限制本公司於私隱政策下的權利的原則下，本公司就本推廣於系統資料中檢索之個人資料（即你於登記時提供的合資格八達通銀包賬號）及有關交易資料，將由本公司用於(a)核實和鑑定你參與本推廣及／或取得相關推廣回贈及／或推廣回贈總額的資格，(b)提供推廣回贈及／或推廣回贈總額，及(c)根據上文第19條發出通知，及(d)處理有關本推廣的查詢或糾紛之用途。
33. 若你未能向本公司提供所需資料以便處理與本推廣有關的查詢或爭議，則本公司可能無法處理你的相關查詢或爭議。
34. 任何純為本推廣之目的而收集、取回或取得上述之資料，將於**2026年12月31日**之前銷毀。
35. 本推廣條款及細則須根據香港法律所規管及闡釋。
36. 本推廣條款及細則的中、英文本如有歧義，概以英文本為準。